

科目名稱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學分	一上	一下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	四上	四下	備註
有機化學(B-1)(Organic chemistry(B-1))	必	2.0	2.0								
有機化學(B-2)(Organic chemistry(B-2))	必	2.0		2.0							
有機化學實驗(A)(Organic chemistry laboratory(A))	必	1.0		1.0							
化妝品材料學(Cosmetic materials)	必	3.0			3.0						
化妝品微生物學(Cosmetic microbiology)	必	2.0			2.0						
化妝品微生物學實驗(Cosmetic microbiology laboratory)	必	1.0			1.0						
儀器分析(Instrumentation)	必	2.0				2.0					
化妝品材料學(Cosmetic materials)	必	3.0				3.0					
皮膚生理病理學(Dermatophysiology & dermatopathology)	必	2.0				2.0					
服務學習(Service-learning)	必	0.0				0.0					
皮膚藥理學(Skin pharmacology)	必	2.0					2.0				
包裝材料學(Packing material)	必	2.0					2.0				
化妝品調製學實驗(Cosmetic manufacture laboratory)	必	2.0					2.0				
界面化學(Surface chemistry)	必	2.0					2.0				
香料學(Perfumery)	必	2.0					2.0				
儀器分析(Instrumentation)	必	2.0					2.0				
化妝品調製學(Cosmetic manufacture)	必	3.0					3.0				
化妝品檢驗學(Cosmetic analysis)	必	3.0						3.0			
化妝品檢驗學實驗(Cosmetic analysis laboratory)	必	1.0						1.0			
化妝品調製學實驗(Cosmetic manufacture laboratory)	必	1.0						1.0			
化妝品調製學(Cosmetic manufacture)	必	2.0						2.0			
皮膚藥理學(Skin pharmacology)	必	2.0						2.0			
儀器分析實驗(Instrumentation laboratory)	必	1.0						1.0			
藥妝品學及實驗(Cosmeceutics & laboratory)	必	3.0							3.0		
化妝品法規(Regulations on cosmetics)	必	2.0							2.0		
工業化妝品學(Cosmetic industry)	必	2.0							2.0		
合計 必修 總學分		50.0	2.0	3.0	6.0	7.0	15.0	10.0	7.0		

校內注意事項

- 一、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，方能畢業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體育一至二年級為必修，不計學分，不及格不得畢業。
- 三、國防軍事訓練改為選修，每週上課2小時為0學分，成績及格者，83年次以前同學以每8堂課折算1日役期(1門課折抵4日役期，2門課折抵9日役期，以此類推)。83年次以後同學每門課折抵2日訓期，畢業前修滿四學期國防軍事訓練(軍訓)課程，始得准予報考預備軍士官考試。
- 四、通識教育：通識教育課程分為「九大領域課程」及「通識教育活動」。
  - (一) 九大領域課程：必修共28學分，各領域修課學分數規定：
    - 1.國文說寫領域 (至少2學分) 國文：必選2學分

藥用化妝品學系注意事項

- 2.外國語文領域 (至少6學分)
  - (1) 英文：必選4學分
  - (2) 英語聽講：必選2學分 英文及英語聽講課程皆採分級制，分級以大學指考及學測成績為依據，分級結果於選課前公告。另訂定「英文暨英語聽講課程申請改修實施要點」，可依相關規定提出改修申請。
- 3.歷史文明領域 (至少2學分)
- 4.文學藝術領域 (至少2學分)
- 5.認知推論領域 (至少2學分)
- 6.社會科學領域 (至少2學分)

7.價值倫理領域 (至少2學分)

8.科學技術領域 (至少2學分)

9.全球視野領域 (至少2學分) 如所修課程兼跨二或三個領域，得選擇計入其中任一領域。

(二) 通識教育活動：0學分。學生須於在學期間參與至少16小時通識教育中心所認定之演講 與校內外所舉辦之展演活動；成績以通過/不通過計分。相關細則依「通識教育活動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五、服務學習時數：需修習必修0學分之服務學習課程，以及志工基礎教育訓練12小時、志願 服務18小時，共計需完成48小時之服務學習時數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※志工基礎訓練由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舉辦，每學年於新生始業式辦理，每學年視情況加 開補課場次(另行公告)，其他未盡事宜請詳閱「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」

(學務處服

一、教育目標：

### 中國醫藥大學 生技製藥暨食品科學院藥用化妝品學系 選修畢業學分認定表 105 學年度入學適用 第 1 頁 / 共

2 頁 列印日期：105年8月25日

(1)培育化妝品研發、製造、檢驗、行銷及管理專業人才。

(2)培育中醫藥結合應用於化妝品科技的專業人才。

二、105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，本系四年制，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，

含本系核心課程60學分(必修50學分、核心選修10學分)，通識28學分及選修40學分。

三、課程異動：每學期開課程檢討會，視情況修改。

四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務學習中心網頁)。

六、畢業前必須參加校內舉辦之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，方具畢業資格。

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 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實施要點」辦理。七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單位主管簽章：

科目名稱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學分	一上	一下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	四上	四下	備註
彩妝藝術學(Arts of make-up)	選	2.0	2.0								
微積分(一)(Calculus (I))	選	2.0	2.0								
美容衛生學(Beauty & hygiene)	選	2.0	2.0								
香藥植物概論(Introduction to herbs)	選	2.0	2.0								
普通化學(C)(General chemistry (C))	選	2.0	2.0								
普通化學實驗(B)(General chemistry laboratory (B))	選	1.0	1.0								
化妝品學導論(Introduction to cosmeceutics)	選	3.0	3.0								
生物學(C)(Biology(C))	選	2.0	2.0								
中藥概論(Introduction to Chinese crude drugs)	選	2.0		2.0							
造型設計學(Formative design)	選	2.0		2.0							
美姿學(Poise & grace)	選	2.0		2.0							
化妝品行銷管理學(Cosmetic marketing management)	選	2.0		2.0							
中醫學概論(B)(Introduction to Chinese medicine (B))	選	2.0		2.0							
生物學實驗(B)(Biology Laboratory(B))	選	1.0		1.0							
生物化學(B-1)(Biochemistry(B-1))	選	2.0			2.0						核心課程
生物化學實驗(B)(Biochemistry laboratory (B))	選	1.0			1.0						
生理學(C)(Physiology (C))	選	3.0			3.0						核心課程
營養與美容學(Nutrition & beauty)	選	2.0			2.0						
化妝品資訊管理學(Cosmetic information)	選	2.0			2.0						
免疫學(Immunology)	選	2.0			2.0						
物理化學(Physical chemistry)	選	3.0				3.0					核心課程
專題研究(一)(Research (I))	選	1.0				1.0					
生物化學實驗(C)(Biochemistry laboratory (C))	選	1.0				1.0					
生物化學(B-2)(Biochemistry(B-2))	選	2.0				2.0					核心課程

化妝品毒理學(Cosmetic toxicology)	選	2.0						2.0				
分子細胞生物學(Molecular cell biology)	選	3.0						3.0				
專題研究(二)(Research (II))	選	1.0						1.0				
包裝容器設計學(Design on package & software)	選	2.0						2.0				
化妝心理學(Cosmetic psychology)	選	2.0						2.0				
生物統計學(Biostatistics)	選	2.0						2.0				
天然物化學(Natural product chemistry)	選	3.0						3.0				
芳香療法(Aromatherapy)	選	2.0						2.0				
美容護膚學原理(Principle of body care)	選	2.0						2.0				
專題研究(三)(Research (III))	選	1.0						1.0				
化妝品廠之程序工程與量產技術(Process engineering and production techniques in cosmetics factory)	選	2.0						2.0				
專題研究(四)(Research (IV))	選	1.0						1.0				
化妝品廣告學(Cosmetic advertising)	選	2.0						2.0				
臨床實習(Cosmeceutics practice)	選	0.0						0.0				
美容醫學(Beauty medicine)	選	2.0								2.0		
中醫美容學(Chinese beauty medicine)	選	2.0								2.0		
機能性化妝品學及實驗(Cosmetology & laboratory)	選	2.0								2.0		
中藥化妝品學及實驗(Chinese herbal cosmetology & laboratory)	選	2.0								2.0		
藥妝品設計開發(Design & development for cosmeceutics)	選	2.0								2.0		
化妝品營運管理學(Operating and management for cosmetics)	選	2.0								2.0		
合計 選修 總學分		83.0	16.0	11.0	12.0	7.0	12.0	10.0	3.0	12.0		

校內注意事項

藥用化妝品學系注意事項

一、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，方能畢業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
二、體育一至二年級為必修，不計學分，不及格不得畢業。

三、國防軍事訓練改為選修，每週上課2小時為0學分，成績及格者，83年次以前同學以每8堂課折算1日役期(1門課折抵4日役期，2門課折抵9日役期，以此類推)。83年次以後同學每門課折抵2日訓期，畢業前修滿四學期國防軍事訓練(軍訓)課程，始得准予報考預備軍士官考試。

四、通識教育：通識教育課程分為「九大領域課程」及「通識教育活動」。

(一) 九大領域課程：必修共28學分，各領域修課學分數規定：

1.國文說寫領域(至少2學分) 國文：必選2學分

2.外國語文領域(至少6學分)

(1) 英文：必選4學分

(2) 英語聽講：必選2學分 英文及英語聽講課程皆採分級制，分級以大學指考及學測成績為依據，分級結果於選課前公告。另訂定「英文暨英語聽講課程申請改修實施要點」，可依相關規定提出改修申請。

3.歷史文明領域(至少2學分)

4.文學藝術領域(至少2學分)

5.認知推論領域(至少2學分)

6.社會科學領域(至少2學分)

7.價值倫理領域(至少2學分)

8.科學技術領域(至少2學分)

一、教育目標：

(1)培育化妝品研發、製造、檢驗、行銷及管理專業人才。

9.全球視野領域(至少2學分) 如所修課程兼跨二或三個領域，得選擇計入其中任一領域。

(二) 通識教育活動：0學分，學生須於在學期間參與至少16小時通識教育中心所認定之演講與校內外所舉辦之展演活動；成績以通過/不通過計分。相關細則依「通識教育活動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
五、服務學習時數：需修習必修0學分之服務學習課程，以及志工基礎教育訓練12小時、志願服務18小時，共計需完成48小時之服務學習時數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

※志工基礎訓練由學務處服務學習中心舉辦，每學年於新生始業式辦理，每學年視情況加開補課場次(另行公告)，其他未盡事宜請詳閱「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」

(學務處服

務學習中心網頁)。

六、畢業前必須參加校內舉辦之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，方具畢業資格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基礎心肺復甦術訓練實施要點」辦理。七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單位主管簽章：

(2)培育中醫藥結合應用於化妝品科技的專業人才。

二、105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，本系四年制，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，含本系核心課程60學分(必修50學分、核心選修10學分)，通識28學分及選修40學分。

三、課程異動：每學期開課程檢討會，視情況修改。

四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